

進口貨物原產地預先審核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

申請書編號：

納稅義務人名稱：	代理人名稱：
納稅義務人電話：	代理人電話：
納稅義務人地址：	代理人地址：
本貨物是否曾經申請原產地預先審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進口貨物原產地預先審核答復函編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/進口貨物原產地預先審核申請書編號（海關審理中）： 本貨物是否已有進口紀錄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進口報單號碼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適用原產地認定基準及建議原產地：	
一、請詳述下列事項： 1. 貨物名稱、規格、型號、成分、材質、稅則號別、品牌： 2. 原料名稱、規格、型號、稅則號別、原產地： 3. 貨物生產商名稱、加工地點、製造流程或加工工序： 4. 貨物出口價格、直（間）接原料及零件價格： 5. 在一國或地區進行完全生產貨物，與原產地有關之資料： 註：1. 應依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第五條至第七條規定之「原產地認定基準（完全生產貨物或實質轉型）」，提供足資認定之資料。 2. 相關證明文件得以附件方式提供。	
二、附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一）原廠型錄、說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二）加工製程說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三）附加價值率認定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四）相片、圖樣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五）樣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畢退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須退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六）原產地證明書、貨物生產商或出口商出具之貨物原產地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七）其他_____	
預定出口國（地區）及港口： 預定進口港： 預定運送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過第三國	
本人聲明本文件及附件所申報事項與敘述均屬真實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核定編號：

申請人簽名

審核關區：